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部學生畢業條件(非技優學程適用)

本校為提昇學生專業能力、外語能力與加強學生多元領域的學習，以增進學生職場競爭力，訂定有學生畢業基本條件實施要點。其主要畢業門檻條件，四技部學生除修滿專業必修、共同必修與選修課程及通識三大領域(人文藝術、社會、自然)，合計 128 學分外，學生畢業前另應通過「外語能力」、「專業證照」、「生活教育」、「體適能」等門檻條件始得畢業。103 學年度以後入學者，校外實習列為必修課程，以增強其就業競爭力，及培養應有的通識能力。在校期間已參加專業證照考試，但未取得本系「專業證照作業要點」所規定之證照者，得於畢業前修習一門本系開授之技能檢定課程，成績及格者得申請抵免專業證照門檻。但作為抵免之技能檢定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本校「外語能力」條件：學生於畢業前通過全民英檢(GEPT)初級考試檢定或多益(TOEIC)聽力 110 且閱讀 115 分以上、雅思(IELTS)3 級分以上、舊制托福(TOEFL)390 分以上、電腦托福(CBT TOFEL)90 分以上、新制托福(iBT TOEFL)29 分以上或符合 CEF 架構 A2 級之英語檢測。如學生於大三下學期期中仍未通過本校英文畢業門檻者，得參加由語言中心所施測的免費「初級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未達檢定標準者，可再參加語言中心「初級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或於大四選修本校開設之免費「捷進英文」(English Access)(每週 2 小時，0 學分)(若同學要求開設暑期「捷進英文」則需自費。)，凡達檢定標準或修習「捷進英文」成績合格者，均可視為通過外語能力畢業門檻。

有關本系日間部四技部非技優學程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進度，如表 1。

表 1.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部(非技優學程)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

門檻項目	生活教育					專業證照	體適能	校外實習 (103 學年度後入學者)
	社團活動	服務學習 (16 小時)	急救訓練	生活教育活動 (16 次)	閱讀認證 (32 點)	至少取得一張專業技術士證照	通過核心能力指標以及至少 2 項一般能力指標	一學期校外專業實習
一上	至少兩學期參加社團活動(社團活動每學期至少須認證 8 次)	服務學習總計 16 小時(平均每學期 2 小時)	通過	生活教育活動認證總計 16 次(平均每學期 2 次)	閱讀認證總計 32 點(平均每學期 4 點)	取得本系「專業證照作業要點」所規定之證照	至少一學期通過檢測未通過者修習補救課程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至少一學期校外實習

註：在校期間已參加專業證照考試，但未取得本系「專業證照作業要點」所規定之證照者，得於畢業前修習一門本系開授之技能檢定課程，成績及格者得申請抵免專業證照門檻。但作為抵免之技能檢定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部學生畢業條件(技優學程適用)

為提昇學生專業能力與加強學生多元領域的學習，以增進學生職場競爭力，學校訂定有學生畢業基本條件實施要點。其主要畢業門檻條件，四技部學生除修滿專業必修、專業選修與非專業選修，合計 128 學分外，學生畢業前應通過「室內配線丙級技術士」、「工業配線丙級技術士」、「用電設備檢驗丙級技術士」、「用電設備檢驗乙級技術士」等四張專業證照、「生活教育」、「體適能」、「校外實習」等門檻條件始得畢業。參加技優學程之學生未取得畢業門檻所需證照，則須通過本系辦理之基本實作能力檢定測驗。

有關本系日間部四技部技優學程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進度，如表 2。

表 2.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部(技優學程)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

門檻項目	生活教育				專業證照	體適能	校外實習	
	社團活動	服務學習 (16 小時)	急救訓練	生活教育活動 (16 次)	閱讀認證 (32 點)	取得四張 專業技術 士證照	通過核心 能力指標 以及至少 2 項一般能 力指標	一學期校外 專業實習
一上	至少兩期參加社團活動(社團活動學至須 8 次)	服務學習總計 16 小時(平均每學期 2 小時)	通過	生活教育活動認證總計 16 次(平均每學期 2 次)	閱讀認證總計 32 點(平均每學期 4 點)	取得「室內配線丙級技術士」、「工業配線丙級技術士」、「用電設備檢驗丙級技術士」、「用電設備檢驗乙級技術士」等四張證照	至少一學期通過檢測 未通過者修習補救課程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四下校外專業實習

註：參加技優學程之學生未取得畢業門檻所需專業證照，則須通過本系辦理之基本實作能力檢定測驗。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五專部學生畢業條件

為提昇學生專業能力、外語能力與加強學生多元領域的學習，以增進學生職場競爭力，學校訂定有學生畢業基本條件實施要點。其主要畢業門檻條件，五專部學生，除修滿專業必修、共同必修與選修課程學分，合計 220 學分外，學生畢業前應通過「生活教育」等門檻條件始得畢業，以增強就業競爭力，及培養應有的通識能力。

有關本系日間部五專部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進度，如表 3。

表 3. 電機與電子工程系日間部五專部學生各項畢業條件及規劃達成時程

門檻項目	生活教育				
	社團活動	服務學習 (20 小時)	急救訓練	生活教育活動 (20 次)	閱讀認證 (40 點)
一上	至少有二學期參加社團活動 (社團活動每學期至少須認證 8 次)	服務學習總計 20 小時 (平均每學期 2 小時)	通過	生活教育活動認證總計 20 次 (平均每學期 2 次)	閱讀認證總計 40 點 (平均每學期 4 點)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五上					
五下					